

UDC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

P

GB 50257—96

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爆炸
和火灾危险环境
电气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

Code for construction and acceptance of electric
device for explosion atmospheres and fire hazard
electrical equipment installation engineering

1996—06—05 发布

1996-12-01 实施

国家技术监督局
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联合发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
电气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

**Code for construction and acceptance of electric
device for explosion atmospheres and fire hazard
electrical equipment installation engineering**

GB 50257—96

主编部门：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

批准部门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

施行日期：1996年12月1日

关于发布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低压电器 施工及验收规范》等四项国家标准的通知

建标[1996]337号

根据国家计委计综[1986]2630号文和建设部(91)建标技字第6号文的要求,由电力工业部会同有关部门共同修订的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低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》等四项标准,已经有关部门会审。现批准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低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》GB 50254—96、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力变流设备施工及验收规范》GB 50255—96、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起重机电气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》GB 50256—96和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气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》GB 50257—96为强制性国家标准,自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一日起施行。原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》GBJ 232—82中第七篇“低压电器篇”、第六篇“硅整流装置篇”、第八篇“起重机电气装置篇”、第十六篇“爆炸和火灾危险场所电气装置篇”同时废止。

本规范由电力工业部负责管理,具体解释等工作由电力部电力建设研究所负责,出版发行由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负责组织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

一九九六年六月五日